

团队境内旅游合同



合同编号: 0010326

旅游者: 等 人 (名单可附页, 需旅行社和旅游者代表签字盖章确认);

旅行社: 中国康辉旅行社集团有限公司;

旅行社业务经营许可证编号: CJ-BJ-00011。

协议条款

第一条 线路行程时间

出发时间 2017 年 10 月 21 日 08 时, 结束时间 2017 年 10 月 22 日 21 时; 共

两 天, 饭店住宿 一 夜。 韶关两天一夜游

第二条 旅游费用及支付 (以人民币为计算单位)

成人: ¥1000 元/人, 儿童 (不满 14 岁): 一 元/人; 其中, 导游服务费: — 元/

人;

旅游费用合计: ¥20500.00 元。

旅游费用支付方式: 车还款。

旅游费用支付时间: 2017年11月10日。

第三条 人身意外伤害保险

1、旅行社提示旅游者购买人身意外伤害保险;

2、旅游者可以做以下选择:

☒ 委托旅行社购买 (旅行社不具有保险兼业代理资格的, 不得勾选此项): 保险产品

名称 团体意外险 (投保的相关信息以实际保单为准);

☐ 自行购买;

☐ 放弃购买。

第四条 成团人数与不成团的约定

成团的最低人数: 10 人。